

证券代码：300039

证券简称：上海凯宝

公告编号：2019-082

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海凯宝”）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收到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穆来安先生的继承人张艳琪女士和穆竞伟女士（以下统称“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19 年 5 月 7 日，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穆来安先生逝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规定，经家属协商并经河南省新乡县公证处出具的（2019）豫新乡县证内民字第 561 号《公证书》、（2019）豫新乡县证内民字第 561-1 号《公证书》、（2019）豫新乡县证内民字第 561-2 号《公证书》，穆来安先生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21,580,74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0.01%），通过公司直接股东新乡市凯谊实业有限公司（该直接股东持有上海凯宝 8.26%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39,315,65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67%），前述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权益均为其与配偶张艳琪女士的夫妻共同财产，张艳琪女士享有该等股份的 50%，剩余 50%均由穆来安先生次女穆竞伟女士作为穆来安先生的继承人继承。

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法继承穆来安先生原持有的相关权益，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上海凯宝的权益发生变动。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持股方式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张艳琪	直接持股	0	0	160,790,370	15.30
	间接持股	0	0	19,657,830	1.87
穆竟伟	直接持股	7,041,000	0.66	167,831,370	15.97
	间接持股	0	0	19,657,829	1.87

注：1. 本公告中的占比数据均以公司当期的总股本为基数计算；本公告中的所有数值保留至小数点后 2 位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的尾数有不符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71,493,800 股，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0,526,030 股，剔除公司回购股份数量后总股本为 1,050,967,770 股。本次权益变动前，计算持股比例所用的总股本为 1,071,493,800 股；本次权益变动后计算持股比例所用的总股本为 1,050,967,770 股。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河南省新乡县公证处出具的（2019）豫新乡证内民字第 599 号《公证书》，张艳琪女士现将本人直接持有的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部 160,790,370 股股份、本人直接持有的新乡市凯谊实业有限公司 18.60% 的股权、河南省联谊制药有限公司 17.65% 的股权所代表的股东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等股东权利，均全部委托给本人女儿穆竟伟女士独立行使。本次权益变动后，上海凯宝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变更为穆竟伟女士。除上述外，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其他安排。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穆来安先生作为公司创始人，历任上海凯宝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为公司的创立、发展壮大恪尽职守、鞠躬尽瘁，坚持“诚信做药，良药救人”的理念，不忘初心，倾其毕生精力为公司发展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奠定了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发展的基石。其女儿穆竟伟于 2008 年 8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后陆续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长。本次权益的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理念、经营方针和战略规划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稳定，经营情况良好，公司将继续提升综合治理与可持续发展能力，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四、其他事项

（一）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遗产继承，相关权益变动将通过证券非交易过户方式实现。张艳琪女士和穆竞伟女士本次继承相关股份的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公司将根据具体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网的查询结果显示，张艳琪、穆竞伟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五、备查文件

1.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 河南省新乡县公证处出具的第 561 号、第 561-1 号、第 561-2 号和第 599 号《公证书》

特此公告。

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7 日